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华特达因 公告编号:2023-021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激励方案获得山东省国资委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省《关于省属企业非上市公司实施中长期激励的试点意见》和《关于完善省属企业非上市公司超额利润分享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因药业”)被山东省国资委批准为非上市公司中长期激励试点企业,达因药业按照有关规定制定了中长期激励方案。近日,山东省国资委原则同意达因药业的中长期激励方案备案。

达因药业中长期激励方案激励周期为 2023-2025 年共3年,激励对象范围为对企业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重要影响的管理、技术及业务等核心骨干人才。

特此公告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9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嘉兴君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燕舞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荆科技”)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2023年7月19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293.58元/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293.58元/股,为拓荆科技股东询价转让申购日(2023年7月19日)收盘价318.50元/股的92.18%。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金额约为5.46亿元,对应转让底价的有效认购倍数为1.05倍。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8家,涵盖了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保险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三)初步确定受让方为7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1,773,982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ST新纺 公告编号:2023-053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指定公司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的概述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野纺织”)于2023年7月18日披露了《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号),公司收到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南阳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3)豫13破申39号),南阳中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

二、法院指定预重整临时管理人的情况

2023年7月19日,公司收到南阳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3)豫13破申39号之一,以下简称“《决定书》”)。根据《决定书》,南阳中院指定新野县人民政府成立的新野纺织预重整及司法重整清算组担任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临时管理人。

临时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忠实执行职务,临时管理人职责如下:

(一)核实债务人基本情况、资产和负债情况。调查债务人是否有影响重整价值和重整可行性的情形,及时公开、公正、择优选聘专业辅助机构开展工作;

(二)引导和辅助债务人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

(三)接受债权人债权申报,对收到的债权申报材料登记造册,进行审查并编制债权表;

(四)引导和辅助债务人与相关各利益主体进行协商,推动各方就重整计划草案达成共识;

(五)组织预重整期间债权人会议以及重整计划草案表决;

(六)定期向各相关利益主体书面通报临时管理人履职情况和预重整工作进展,及时通报重大事项;

(七)按人民法院要求书面报告履职情况、预重整工作进展和结果;

(八)人民法院要求临时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临时管理人负责人(清算组组长)为李占德,临时管理人联系地址为: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纺织路中段(新纺公司供应部西20米);电子邮箱为:xyfzglr@163.com。

三、备查文件

《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豫13破申39号之一)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2023年修订)》的规定,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3年6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	同比增长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36.65	-11.47%
完成业务量(亿票)	15.81	-2.04%
快递服务单票收入(元)	2.32	-9.73%

二、数据说明

1、近期公司对平台件结算规则予以调整,部分影响单票收入和单票成本同时小幅下降,该调整不影响单票毛利润。

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会与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编号:临2023-034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00号),上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23-041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锦”)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冻结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原因
天富锦	是	100,473,933	99.99%	9.80%	否	2023-7-14	2026-7-13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天富锦	100,474,022	9.80%	100,473,933	0	99.99%	9.80%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股份被冻结是因为天富锦涉及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信托”)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纠纷,中原信托向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天富锦持有公司股份实施诉讼财产保全。关于上述诉讼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收到法院传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号)。

上述诉讼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不会对公司本期及后期的利润造成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诉讼尚未开庭,天富锦正与中原信托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天富锦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如本次被冻结股份后续发生司法拍卖成交过户或其它强制过户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存在变动风险。公司及相关方正在积极协商应对措施,最大限度地保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诉讼及司法冻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3-040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和2022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5月13日、2022年6月30日、2022年7月15日披露了实施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一个锁定期于2023年7月14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截至2022年7月13日收盘,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云南信托-广联达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单一资金信托”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309,300股,成交金额合计6,699.96万元,成交均价51.17元/股。

2023年5月15日,公司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1,833,020股。

上述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购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最长锁定期为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达到解锁条件,故本批次解锁比例为50%。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标的股票权益解锁的考核年度为2022年、2023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持有人考核年度的整体业绩进行综合评估,并依据持有人的业绩完成情况、能力提升情况确定其考核结果是否合格。若持有人在解锁考核期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持有人可以按照上述规则解锁该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若持有人在解锁考核期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该持有人不得解锁该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管理委员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收回,并有权决定将该份额分配至其他员工,该员工应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标准。若该份额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则未分配部分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收益归公司所有。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满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员工持股计划安排和市场情况,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购买完成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可提前终止。

2、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协商一致,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3-02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新签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4月至6月,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签合同341个,合同金额累计约人民币43.0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2.36%,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4-6月新签合同数量(个)	4-6月新签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减(%)
房屋建设	25	272,123.75	-46.17
基建工程	61	95,430.06	21.22
专业工程	224	32,123.46	-7.58
建筑装饰	31	31,127.56	73.88
合计	341	430,813.83	-32.36

截止2023年6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年累计新签合同684个,合同金额累计约人民币74.8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06%。

2023年4-6月签订的较大合同如下:

序号	本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名称	业主方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1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美康生物生命健康产业园项目	29,310.00
2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轨道交通物产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前股区块初中建设项目	32,056.42
3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供应链平台项目(二期)II标段	42,062.07
4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九龙大道快速路(北外环—东海大道)一期工程	51,095.81
5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曙望春安居建设有限公司	古林镇布政村新村建设项目Ⅱ标段	38,174.52
6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市开运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慈城新城CC09-06-01a、01b、02地块建设项目二期Ⅰ标段	48,504.80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统计数据,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3-02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宁波市鄞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施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于近日收到招标人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分公司、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及招标代理人宁波德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发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标通知书》,根据该《中标通知书》及招标文件,市政集团为宁波市鄞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施工项目中标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宁波市鄞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施工项目。

二、建设地点: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机场路东侧、奉化江西侧。

三、中标范围:宁波市鄞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包括建构筑物新建(粗格栅及进水泵房、进水流量计井、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及精细格栅、生物池及MCC室、矩形二沉池、高效沉淀池、V型滤池、出水流量计井、出水泵房、出水口及工作井、鼓风机房、污泥浓缩池、除臭基础、5#变配电所、6#变配电所、进水仪表间、传达室等)及建构筑物改造(四连体改造、脱水机房改造、储泥池改造、高位井改造等)的施工及保修期服务。

四、项目规模:工程设计总规为16万吨/日,其中对一期工程改造扩容3万吨/日,规模从17万吨/日扩容到20万吨/日;利用现状厂区预留用地约4.8公顷,新建污水处理规模13万吨/日;项目建成后鄞西污水处理厂总规模达到33万吨/日。

五、中标价:416,062,779元,即人民币肆亿壹仟陆佰零陆万贰仟柒佰柒拾玖元整。

六、工期:36个月。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3-050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广场D座西楼15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道杰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建议,董事会提名马道杰先生、范新先生、陈杰先生、谢文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黄文玉先生、马朝松先生、谢永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拟任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开为单独的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内容详见2023年7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3年7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国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整体津贴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拟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日开始,将独立董事的津贴由每人每年15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18万元人民币(含税)。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3年7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有关要求,同意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变更后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事项审议。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1年,授信方式为信用授信,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贸易融资、保函或银行认可的其他授信业务种类。

上述授信在额度内可分多次循环使用,授信额度内的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需求决定,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综合授信的相关文件。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4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道杰:男,1964年8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博士,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2004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曾任中国联通广西分公司副总经理;联通华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翼电信终端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移动终端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工会副主席;联想集团副总裁,MBG中国业务常务副总裁;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5月,历任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兼总裁、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马道杰先生现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的情形。

范新:男,1960年10月生,中国国籍,工学硕士,研究员。毕业于清华大学热能系,历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人工环境设备分公司总经理、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方股份公司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委员会委员,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范新先生现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委员会委员,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的情形。

陈杰:男,1963年9月生,中国国籍,哈尔滨工程大学学士、日本国立电气通信大学博士。1988年开始从事信号处理、图像处理、数模混合大规模芯片研发与研发管理工作。历任日本YOZAN公司芯片研发高级主管、日本国立电气通信大学副教授、中科院微电子研究所“百人计划”研究员、副总工程师等职务。主持多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发表学术论文/申请发明专利超百篇/项。获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并被评为国家特聘专家。现任中科院微电子研究所系统芯片实验室研究员;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联席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

陈杰先生现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联席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的情形。

谢文刚:男,1969年2月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东南大学电子工程系。曾任武汉市无线电元件厂设备科技术员,武汉市开达电脑公司部门副经理,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副总裁、研究院院长、总裁、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5月起任本公司总裁。

谢文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直接持有公司199,800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文玉:男,195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通信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982年1月至1994年4月在乌鲁木齐市电信局工作,历任市话分局局长、体改办负责人、市话工程处副处长、副局长等职。1994年4月至2006年5月,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邮电管理局副总工程师、党组成员、副局长;党组书记、局长等职。2006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通信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信息产业厅党组副书记、厅长等职。2008年11月至2016年8月,任中央纪委监察部驻工业和信息化部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局局长等职。2017年1月于工业和信息化部退休。2020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文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情形。黄文玉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马朝松: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中测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信利恒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瑞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科技部、北京市科技系统科技财务评审专家、银监会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审核专家,兼职担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生部、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校外硕士研究生导师,具有较为丰富的财务、税务、审计、资本运作、投融资等方面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具有丰富的项目评审、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审计项目审核经验。

马朝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情形。马朝松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谢永涛:男,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曾任职于美国霍金豪森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孖士打律师行香港办公室等,现任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永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3-049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紫光春华科技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马宁辉先生、陈斌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第八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届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本届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20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宁辉:男,1970年9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昆明市城市排水公司总会计师,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云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副主任等职,现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马宁辉先生现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监事的情形。

陈斌生:男,1984年11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于200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审计员,高级审计员,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内控及贷后审计主管,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资产运营及监控主管,于2018年8月加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曾担任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副总监,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二部临时牵头人,兼任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1月起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陈斌生先生现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二部临时牵头人,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3-048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事项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